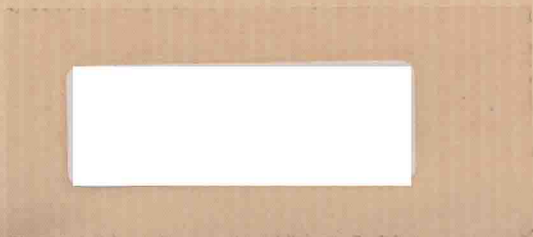


空山新雨后，天气晚来秋。明月松间照，清泉石上流。
竹喧归浣女，莲动下渔舟。随意春芳歇，王孙自可留。

——王维·山居秋暝

思念是幸福的忧伤

阿远 著



思念是幸福的忧伤

阿远 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
<http://www.clapnet.cn>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思念是幸福的忧伤 / 阿远著. — 北京 : 中国文联出版社, 2015. 4

ISBN 978-7-5059-9769-1

I. ①思… II. ①阿…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072749号

思念是幸福的忧伤

作 者: 阿 远

出 版 人: 朱 庆

终 审 人: 奚耀华

复 审 人: 柴文良

责任编辑: 周小丽 王素珍

责任校对: 潘传兵

封面设计: 潘传兵

责任印制: 陈 晨

出版发行: 中国文联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南里 10 号, 100125

电 话: 010-65389142 (咨询) 65067803 (发行) 65389150 (邮购)

传 真: 010-65933115 (总编室), 010-65033859 (发行部)

网 址: <http://www.clapnet.cn>

E-mail: clap@clapnet.cn

印 刷: 北京长阳汇文印刷厂

装 订: 北京长阳汇文印刷厂

法律顾问: 北京市天驰洪范律师事务所徐波律师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 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开 本: 880×1230

1/32

字 数: 10千字

印 张: 4.75

版 次: 2015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5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059-9769-1

定 价: 18.00 元

再有十天半个月就过年了。乡下的年节不比城里热闹，不外乎就是打几个年糕表示对新年的祝福，还有几个为了生活而背井离乡的人回家与亲人团聚。这也便是乡下的年节了。

话说乡下过年是有些简单，而年总是要过的。其实过年就是对过去一年的总结和对来年的美好愿望。谁能说得清楚过去一年里发生了多少事呢。奋斗的历程已经过去，只有未来的生活是值得期待的。

虽然是冬天，阳光却温暖地照耀着。杜老爷子在屋前的桃树下编筐子，就在这暖和的天气，他想挣下些许小钱过年。过年，年年都过，乡下的年节自然也年年如此。杜老爷子这把年纪已经度过了七十余个春秋。他经历了旧社会的年关，也经历过新社会的时节，旧社会的艰辛不必再提了，在这辞旧迎新的日子里，还是想想美好的时光吧。

就在这年节关口，人人都为着过年而忙碌着。远芳打扫卫生，房前屋后收拾得干干净净的，以新的面貌迎接新年的到来。她把爷爷废弃的竹片放进灶孔，火就欢笑一样的燃烧。

吃过了早饭，远芳说要去看望村里的碧云，她们已经几年没见面了。

“你去吧，快些回来。”老爷子在一旁忙着手里的活。



远芳应过爷爷，就走了。

过了几道田埂，就到了大路，这条大路把村寨分成两半，一半是新寨，一半是老寨，远芳她们家就在村小学对面，也就是老寨。

大约走了半里的路程，远芳看到前面有两个人，一个人手里拿着供奉神明的香火和纸钱，另一个人则跪在地上。虽然远芳和那两个人相隔很远的距离，但是远芳知道，那个地方就是“门楼”神庙。传说古时候，在门楼这个地方有一个法力高强的神仙，神仙在路的上方修了一栋美丽的楼房，又照着道路开扇小门，人们通过这扇门出入如画的小村，后来也不知因了怎样的缘由，神仙走了，楼房也不见了。故而人们把这个地方叫作门楼，并在这个地方修建了神庙。因为有这样的传说，人们都认为这里是神明居住的地方，逢年过节，家家户户都来这里拜神，这是村里最热闹的时候了。当人们空闲下来，也常常聚集在神庙的浓阴下说笑，她们手中一边忙着针线的活路，一边聊着她们所知道的古今的事情，或是临近村寨的许多事情。在这快乐的时光里，许多故事就这样交换而流转。

“碧云！”还隔着十来米远，远芳就这样叫。

碧云“哎”一声。“什么时候回家了？”远芳走到了碧云的身边。

“回来有两天了，回这趟家好难啊，要不是为了完婚，说不定今年就不回家了。”

“小芳，你这是要去哪呀？”跪在地上供神灵的那个人站起来，这样问。

“听说你们回来了，我特意来看你们呀。”远芳回答。刚

刚问话的人叫王杨彬，他们小时候是同学，与碧云相好，将要完婚。他看着远芳漂亮的容颜，心里想着，当年那个丑小鸭今天变成如此美丽的天鹅了。

忽然间，遇到了童年的伙伴，杨彬不知道说什么好，只是呆呆地看着远芳，远芳被这样看着也不知道说什么了。碧云说：“我们回去吧。”

“好，我们回去。”这个时候，远芳才接过话来。

大约走了二十来米路，有几级青石板阶梯，青石板上方有一栋矮小的房屋，那就是杨彬家。

时间快到中午了，三个人走进了杨彬家，远芳走在前面，碧云和杨彬在后面跟着。杨彬的父亲福贵半醒半醉地坐在火塘边，“福贵哥，你醉酒了吗。”远芳走进了正屋，见是福贵，就先是这样一声问候。“哎，昨天彬彬回家，我多喝了点，不知不觉就醉了。”福贵低了头说话，而对于说话的人是谁，他就不顾了。

“吉孝公，你在啊。”然后远芳又向一旁正忙着的老人打招呼，吉孝公七十多岁了，头上长了一头白发，他那头白发早就成了村里文化先生的标识。他是村里的文化人，知道一些地理日历这方面的事情，当村里有什么红白喜事了，也常把他请来看日子，写对联这些文化人做的事。

吉孝老人见是远芳进来了，也就答应了一句：“远芳，是你来了。”

福贵嫂从外面进来，看见远芳，打着招呼：“远芳，你来了，你看啊，自己能喝多少都不知道，看了都恨。”福贵嫂这么说，她的心里好像有天大的委屈。福贵嫂嫁给福贵这么些



年，每当他醉酒了，福贵嫂还得受一顿痛打。

今天杨彬的母亲把吉孝公叫来，也就是想要他帮忙确定杨彬和碧云婚礼的日期，他最初选定的是年后的初七，可是等他仔细看了才明白，原来那天有些冲杨彬家去世的老人，也就是说要避免“七”冲喜，在阴间，他们要过得好一点吧。所以他最后选的是正月的二十八。

“就那天吧，虽然等得久一些，但是孩子的终身大事吧，总是得要个最好的日子，你说是吧，公公。”杨彬母亲说得有些激动。

吉孝公点了点头：“我选那天也是那样的目的，你总算明白我的意思了。”

“到时候还得麻烦你老人家呢，他爸爸整天喝得烂醉，靠他是靠不住的，我又是女人，都得劳烦大伙呢。”福贵嫂说。

“谁家的事情不用麻烦别人啊，你放心吧，只要我能帮的一定帮。”

正在这时，杨彬从外面端饭菜进来。“饭菜都好了，我们先吃饭吧。”杨彬说。

饭席没花很长时间，吉孝公没吃酒，杨彬也没有喝酒。吃过饭远芳说家里有事，她向大家告别就走了。走出杨彬家的时候，阳光还是那么好，田野边的小树上有几只小鸟自由自在地觅食，土地上的青草长出了微黄的嫩芽，园地里的白菜开了几朵花。看来今年的除夕也是一派喜气洋洋的光景。

天已变冷了。

“远芳，明天早些起来，吃饭后就可以把我们这些好东

西放到集市上去卖了。”一天，晚餐的时候，老爷子这样对远芳说。他抿了几口酒，像是带上了些酒意，说话好像也变得唠叨了。

远芳应了一声，继续吃饭。杜老公公只顾着喝酒，那火欢笑一样的燃烧，支架上那口铁锅里的水腾腾的开，雾气烟一样的向上飞去，消失在暗淡的灯光中，火塘边缘那张小桌上摆着不大丰盛的菜，一碟白菜里面掺杂着几片鲜白的肉片，一碟腌鱼，一碗酸菜汤，兴许那汤很美味呢。老爷子还在喝酒，虽然没什么好菜，想着明天又不用忙着编筐的事，只要不误了明天上集市就行了，酒自然多喝一些。

屋外是一片宁静的寒冬。透过那扇小窗，可以看见外面的天色已经渐渐暗淡下来了。远芳知道饭席不会花太久的时间，老爷子喝了酒，吃过一小碗饭，远芳就可以收拾碗筷了。对于他酒后说的什么话，几十年来都是这样的，早就习惯了，饭后，杜老公公靠在墙边吸了几口旱烟就上床睡觉，远芳收拾过残席也准备进入她的闺房，对于乡下人来说，在夜里呆坐，只不过是徒废些灯油吧。

她的闺房就在楼上，乡下的姑娘长到十五六岁的时候父母就给她安排一间最宽敞最当阳的房间，那就是闺房。长大了的姑娘根据自己的兴致把房间打扮得漂漂亮亮的，姐妹多的人家就只有轮流着受用了，远芳没有姐妹，家里除了爷爷就再也没别的亲人。她是个孤儿，是老爷子领养的，但无论怎么说，在老爷心中，都把她当作宝贝呢。自从远芳记事以来，她都是在这里睡觉的，这间房也自然是她闺房了。窗子对着大路那边，那是一片广阔的农田，远近分布着一些农户，隔着黑暗的夜



色，可以看得见别人家的屋顶都盖着“人”字的屋脊，屋脊上方是高大的山。枫树、麻栗什么的都落光了叶片，犹如一支支没有点燃的蜡烛，那些蜡烛都点上了，世界会变成什么样子呢。

远芳醒来的时候，天早已大亮。窗外刮着犀利的风。远芳想起了爷爷昨天晚饭时交代的事情。她心想，只要是没有下雨就是赶集的好日子。

走到楼下，梳过头，洗了把脸，老爷子也起了。

随便吃了一些饭菜，走到屋外挑着杜老爷子忙赶出来的货物往集市去。年轻时候的杜敏恩原本不会编筐篾竹这样的活路，却是打猎的好手，远芳就是在他们去打猎的时候，在路边捡来的女孩，只是一直以来，老头子都把这件事藏在心里，没有告诉远芳。后来，人们也都不再上山打猎，杜敏恩想，这样下去不是办法。他不打算出门打工，而自己又没有成家，家中没有个继承家业的。虽然有了远芳，但她毕竟是个女孩，总有一天要出门嫁汉的，这份家业到敏恩的手里就要断根了。“出门挣钱那又是为谁挣呢。”他这样想。可是话又说回来“养儿防老，积谷防饥”，他四十出头，手上没有一些生活的技巧，真要是到了白发苍老的时候，就是饿死也都没人管了。经了深思，最后跟着毛胡子学这门编筐的手艺，毛胡子看他老实、勤劳、聪明，所教的东西一学就懂，所以欣然接受了这个徒弟，把他毕生的技术都传给敏恩了。几年下来，敏恩学精了编筐的绝活，成了远近闻名的师傅。

过了清江大桥，也便是锦屏县城。远芳她们到了锦屏，放下担子，杜老头选了地方摆开地铺。

迎面走来一个老太婆，老太婆一拐一拐地走到铺子边，

“你这粪箕怎么卖。”她从铺上拾起一对粪箕。

“二十，卖给你了。”

“这么贵，少点行吗？”

“不了，都是农村人，大家都不容易。”杜老爷子说。

老太婆放了粪箕，像是要走的样子，杜老爷子又把她叫住。“那你想给多少。”

“十八，我可以买。”老太婆说。最后她买了一对粪箕。

从她的穿着打扮来看，这个老太婆也是个乡下人，只是不知道她生活在锦屏的哪个村庄，像她那样的人还有很多，她们都靠种田吃饭，都与土地打交道；都与风霜雪雨打交道；都与生老病死打交道。

老太婆走了不久，来了一个年轻人，这个年轻人叫思棋，是远芳的相好。他手中端着一本书，是刚从新华书店买的。

他们有些日子没见面了。“思棋，你怎么来了。”远芳说。

“嗯，来看一下。”思棋走到远芳的身边，站在铺子旁。杜老爷子不知道思棋和远芳的关系，只是从他们的对话和思棋的行动，老爷子隐隐感到他们有些不一般的关系。

过一会，远芳就跟着思棋走了，只有老爷子一个人在看铺子。顺着街道走了半里地，有条小路，路边是许多高低不平的小木屋，为了招揽生意，很多人在这设了专门接待路过的临客的地方，也可以说是饭店。开饭店的人都是本地的人，虽然没什么好手艺，但炒的菜也都是本地人的口味，只有最后那家饭店的老板是从杭州来。他炒杭州菜当然是拿手的，锦屏菜他也应该会炒吧，开饭店的谁没些本事呢，只是没有谁知晓为什么



他要到锦屏这么一个小地方来开饭店呢。

顺着小路，思棋和远芳来了清水江岸边，江流的对岸是思棋所在的学校，那就是三江中学，远远的就能看见几栋教学楼的身影。

锦屏是个小城，只需花半个钟的时间就可以把它的大街小巷走个遍。不过吧，得益于三条江在此会聚，江流的沿岸才兴起通商，经济繁荣。“生意兴隆通四海，财源广进达三江”。所谓三江，说的就是亮江、小江和清水江三条江，所以人们把江岸边那所学校名为三江中学，那是个人杰地灵的地方，无数学子向往的去处。近来，学校又新添了几栋教学楼，更是热闹。

江河的中间有一艘小船，这艘船不是普通渔民打鱼的船，而是一家酒店，那酒店名叫水上酒家。平民百姓都玩不起，只有县里几个当官经常到那去喝酒，微弱的波浪在浮动的时候，兴许在那船上喝酒真的有一样的感觉吧。

他们坐在一块草坪上，远芳、思棋他们今天已经不是第一次约会，以前，也曾有过几次私会呢。“芳，你在想什么呢？”

“如果不读书了，你去哪呀？”远芳问。

“不知道，也许哪也不去，我想去我们那教书。”他说。远芳的头靠着他的肩膀。风轻轻地拂过水面，粼粼的波光在闪动着。

“教书？”远芳问，“别人要你吗。”

“要的吧。”思棋回答。

“你有这样的水平吗？”远芳说。

“我也不知道，这是我的一个想法。”思棋轻轻地按一下远芳的鼻梁，远芳只轻轻地叫了一声，就没反应了。远芳靠

在思棋的肩膀上，她感觉身边这个男人很可爱，是她心中的英雄。“水是好东西，它是万物之源，如果地球上没有水，那就什么也不是了。这水能流多远呢，听说清水江的水能流到洞庭湖。洞庭湖离我们锦屏那么远啊！”“有多少学子就在这江边开始他们的梦想啊！”“学校出那么多人才就像这江源源不断的水吧！”思棋这样想象，仿佛他也是清水江的一滴水呢。

远芳拿着思棋刚买的书随便翻了一通，她平时不喜欢看书，倒是思棋常常看一些文艺方面的书，他喜欢朱自清的散文，也喜欢徐志摩的诗。“读他们的作品，有如是在蓝蓝的天上，鸟儿自由的飞翔；有如是黑暗的夜里，点燃了一支蜡烛；有如是冬日里的一团炭火，给人无限的温暖。”思棋说。这些话，远芳听不明白，但是她喜欢思棋，也许只要是思棋说的话都是对的吧。

跟着思棋出来好久了，不知道爷爷那边的铺子怎样了。“出来那么久了，不如我们先回去。”远芳先站起了身子。

“嗯。”思棋答应了，他也站了起来。远芳正要移开步子的时候，恰好被思棋抱住。她没注意，吓住了，轻轻地叫了一声“救命”。

“救什么命啊！”思棋说，他又把脸贴在远芳的头发里。然后乱吻一通，远芳没有挣扎，只是抬头看望天空，好像天空飘着美妙的千纸鹤，默默地祝福他们的爱情。

总算下雪了，这四五天时间里，天都没有放晴，雪花也飘得个没完没了，村子里弯弯曲曲的道路已经被冰雪覆盖着。远行归来的人们凭着记忆还可以判断得出路是从那边走的，到了



家扔下了肩上那个沉重的背包，也算结束了一次远行苦旅。家对于他们来说是一个莫大的安慰。

遇着这样的雪雨天，人们不便出门，只能无奈憋在家中。天实在很晚了，天地间那道地平线也明显黑了下来。“你明天呀，去把我放在楼上那两片油纸洗干净了，用来放年糕，我们就要打年糕了。”晚饭的时候，爷爷这样吩咐。

远芳“嗯”的一声，算是回应了爷爷，然后自己盛了一碗饭来吃，老头只顾着喝酒，那火依旧是欢笑一样的燃烧。远芳只吃了一小碗饭，倒是杜老头只顾喝酒，“明天你去把我放在楼上那两片油纸洗干净了，用来放打好的年糕，我们就要打年糕。”这句话他重复了两遍。

“知道了，爷爷，放心。”远芳吃了饭，在一旁坐着，等老爷子喝了酒收拾碗筷。

透过那小窗，可以看得见屋外鹅毛一样的雪花，从远处的高山到她们这个村落，那些房屋，那些牛舍，那些相连着的道路，都是一片茫茫雪野。她感到很美。屋前是一株老桃树，爷爷年轻时候栽种的。几十年了，没有过这样的大雪呢。“好美啊！”她轻轻地这样感叹。除了落雪的声音，就什么也没有听见了，假如在没有落雪的时候，那也还得有些猫和老鼠的响动，可是现在的屋外真的很安静，仿佛这世界里除了她和爷爷，除了屋外无始无终的落雪，就再也没有什么了，这样宁静的夜，这样的满天飞雪，她回忆着那些好像很为遥远的往事。

记得几十年前，在这临近的二十多个乡村，有个无人不知的财主，名叫现坤，他欺凌四寨八乡的百姓。因秋红家欠了财主三斗米，财主上门逼债，秋红的父母没能还他，就要秋红

去他家了。秋红的家人知道，叫秋红去他们家就是把她推向火坑，只是没什么办法罢了。“还不起，就拿你女儿抵押。”硬把秋红拉走，秋红来到财主家，就住在离柴房较近的一个小房间里，那里安静，平时很少人过往，乡下的子女没什么讲究，有的住就行。有一天，夜深了，财主悄悄地进了秋红的房间，财主睡到了秋红的床上。秋红醒来的时候，看见眼前有一张罪恶的脸，她吓了一跳，又大叫了几声，可是没人来救她。“没用的，这里是我家。”财主说，秋红反抗了，可抵不过财主的力气。事后，秋红发现自己怀孕了，七八个月后，她就生了，是个男娃。财主把那个男娃取名叫“安坤”，虽然她为财主家留了后，但毕竟不是明媒正娶。人们总在她背后说事，秋红不想听是非，更不想待在财主家里。安坤生下不久，秋红就从财主家搬出来，财主送她很多宝贝，财主说：“如果你真要走。这些东西归你了拿去。”然而秋红拒绝了，出了财主现坤家。“我去哪呢，不管是什么样的缘由，改嫁这个名声又不好，我都生过娃了谁还要我。”秋红这样想，也就不想嫁人了。自己到金盆岭搭起草屋，砍柴为生。清贫的生活，这么多年过去了，秋红觉得自己老了。

安坤长大了，似乎知晓金盆岭上住的这个女人就是他的母亲，所以常常来看望。秋红告诉儿子安坤，要好好生活，不要过于牵挂她，什么金银财宝呀，她也都不要，只要身体好，就什么都好了。人生就像一场梦，做完了这场梦，我们就什么都不是了，听了母亲的话，安坤回去了，也正因为有母亲那样豁达的心，后来，安坤才变得仗义，为附近的村民做了不少好事。远芳想起这些事情，好像离她自己是那么遥远。后来远芳



又想起了自己，“为什么我是个孤儿呢？”

其实远芳是杜老公公收养的孙女，这个事情老爷子从来没有告诉她，只是在她懂事以后听左邻右舍的议论才知道的，但要知晓事情是怎样一个原由呢，姑且应该看看下面这个故事。譬如见了一朵鲜花，都立了身笑着观赏，遇着一只蝴蝶呢，坐下来几句闲话也是应该的吧。

很久以前，村子里还没有人出门远行的时候，寨上的人们就相约着到山上，或是别的乡镇，或是更远的地方去打猎，有一次打猎回家的时候，是一个雪天的傍晚，人们都匆忙地赶回家，忽然听见路边有孩子的哭声，众人都停了脚步，照着哭声的方向找去，在草丛里看到一名女婴，冰天雪地里谁家的孩子呢。一时间大伙不知道应该怎样安顿这个孩子，大伙也就七嘴八舌的议论，最后的结论是让敏恩把她抱回家领养，他没子女，又没有老伴，父母也已经去世了。领养了这个女婴，对他晚年的生活也算有个寄托，那个时候老爷子还年轻，领了这个女婴，他感觉有些幸福，他的心中多么高兴啊，也常常用酒来表达自己喜悦的心情，他很有心思。“远芳”这样的名字，意思就是希望这枝不知在什么地方飘来的鲜花能够找到属于她的那片幸福的土地。

过了两三年光景，大多数人开始了他们漂泊的生活，离开了家园，到那不知有多远的城市去。当年一起的伙伴也就东一个西一个的跑了，只有杜敏恩继续着他原来的生活。后来每次他从山上打了猎物回家的时候，他都喝醉了。“……远芳……我的远芳……你有希望……好好读书……”远芳小的时候，他喝醉了，常这样重复，看得出，他身边有了远芳是多么幸福啊。

到了远芳七八岁的时候，也像村里同龄那些孩子一样，上学去了。他们村上的小学只有二十来个学生，年龄稍大的都到镇上的小学念书去了，邻近村寨的同龄孩子又没有谁愿意到这个边远的山村来，所以村里的二十来个孩子就集中到老财主现坤的粮仓下念书，每当太阳升起的时候，一群孩子背着书包来到那间矮小的粮仓下，然后是一阵苍蝇一样读书声，当太阳快落坡了孩子们才踏着那一道道广阔的田野回家。

把孩子就近安排在父母身边是家长的心愿，一则这样的小孩不用走太多的路；二则他们的生活还不能自理，的确需要留在父母身边。“原来的老师都走了，叫你这么一个刚从学校毕业的老师来教他们，真是为难你了，小许老师，我代表全村人民感谢你。”许老师刚来到村里的时候，老村长对他这么说。

“在哪里不是一样教书啊，老爷爷。”许海东说，他从学校毕业了回到家，第二天就到村里报到。“我叫许海东，是来当你们老师的。”第一次给那些孩子上课，他就这么介绍，第一节是语言课；又上了一节美术课……最后一阵铃声响起来的时候已经过了午后，就快黄昏了，太阳还没有落下去。许老师说：

“放学了，同学们请休息！”台下来同学们的声音：“老师请休息！”很快那些孩子就一哄走出教室向古银杏树那边跑去，看他们那些可爱的步伐，看那些天生童趣的模样，仿佛是一群展开翅膀向天空飞去的麻雀。在古银杏树下，二龙拿出一只硕大的八角，解开为了防止它乱跑的长线，立马就变英勇无比，力大无穷的咄咄逼人的态势；金朋手中那只八角受伤了，左边的触角已经脱落。他看了看周围渴望的眼光，然后把自己的八角小心翼翼地放下。两只八角一碰就打起来了，周围立刻



响起“加油”“加油”的喊声，几个回合，金朋的八角伤势变得更重了，变得松懈起来，它放弃了战斗，转身就跑了。二龙的八角正要追上去，被二龙抓住了，握在手中。“你输了。”他对金朋说，一边用长线把他手中的八角缠起来。金朋羞涩涩地离开。夏天的太阳火辣的照着，虽然是黄昏了，阳光也还没有一点退意，夕阳给大山挡住，晚霞金灿灿地照着。有的人从山上劳作归来，有的人休息在自家门口，有的人赶牛羊入圈。这些图景宛如一幅美丽画卷；宛如是梦境；宛如是世外那个桃花源。可是渐渐落坡的太阳，村庄上空飘起的炊烟，以及越加暗淡的天色，又分明让人知晓这是人间，是凡俗的世界，是为了幸福而奋斗的现实生活，这就是乡土的美丽，可是这种美丽纯粹只是自然的美丽，而在这美丽的土地上，那些生灵祖祖辈辈都与土地打交道，他们用刀耕火种的方式维系生活，贫穷落后是他们的影子，从生到死一直随附着，可是眼前这群可爱的生命呢，虽然现在他们只是一群幼小的生命，他们还不明白贫穷落后意味着什么，而很多年过后，他们当中的许多人都渐渐疏远了学堂，成为耕田种地的农夫，重复着千百年的农事。也有人通过读书，成为国家的栋梁。读书总是好的，知识点燃了遥远的希望，是否也应当设想一下这些美好的将来呢……

许老师来到她们的村庄半个多月了，有一天村里来了一个奇怪的人，这个人个儿不高，有些肥胖，浑身都像是被烟熏过了的一样，身穿一件沉重的衣裳，在铁锈一样的脸上长满了胡须，躬着腰在乡间的道路行走，奇怪地摇晃着，那对黑色的眼睛死盯着地上，头发像是经历了无数的风霜过后的草地，他仿佛是在做什么了不起的事情，在寻找着什么东西呢，身后的布